

1 标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施 工 合 同

采购合同编号：XSK2026-1

发包人（甲方）：内乡县水利局

承包人（乙方）：河南荣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
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内乡县 2026 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1 标段

(2) 项目地点：内乡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内水（2026）14 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内容

2.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07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1 月 1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
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 质量标准

质量: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要求。

4.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994000.00 元；大写：玖拾玖万肆仟元整。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4) 付款方式:

1、由发包人付款。合同签订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作为工程预付款；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再一次性支付承包人剩余合同价款。

2、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为合同价款的 3%，由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保函。承包人承担在质保期内（自竣工验收之日一年）的缺陷保修责任。

(5) 资金支付方式: 对公转账。

5、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许忠贞 证号编号：豫水安 B20160000108

6.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

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7.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8.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9.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07 月 14 日签订。

10.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水利局 签订。

11.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张娟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1513798636

联系电话: 15236012719

帐户名称:

帐户名称: 河南荣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乡支行

帐户号码:

帐户号码: 4105017560080000298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D4DJ4TXE

